

单一来源论证签到表

项目名称：2026石景山区电视宣传推广项目

项目编号：PLGC-2026-ZB1042

序号	姓名	性别	工作单位	身份证号	职务/职称	手机电话
1	孙平	女	北京住总集团		高级	
2	陈艺中	男	北京亿凯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	高工	
3	郭建刚	男	北京亿凯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	高工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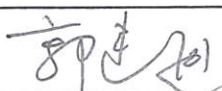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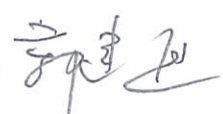
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

一、专家信息			
姓名	陈艺中	联系电话	
身份证号码		职称	高工
工作单位	北京屹筑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职称所属行业领域	技术
二、项目情况			
采购单位名称	北京市石景山区融媒体中心	联系人（电话）	王祝炫01068840434
主管单位名称	北京市石景山区融媒体中心		
项目名称	2026石景山区电视宣传推广项目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150
项目预算年度	2026年		
唯一供应商名称	北京广播电视台		
三、论证意见：			
<p>北京广播电视台是北京地区最权威电视媒体机构，也是全国最具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主流媒体，拥有14个电视播出频道，黄金时段收视市场份额在30%以上，收视率一直维持在北京地区前列，是北京市民乃至京津冀市民了解北京大型新闻事件、活动、节庆最行之有效的宣传窗口，是市委、市政府和北京市委办、局最有力的宣传阵地。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从北京广播电视台采购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本人签名：陈艺中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right: 50px;">2026年5月18日</p>			
备注：1.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，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。2.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、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。3.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，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。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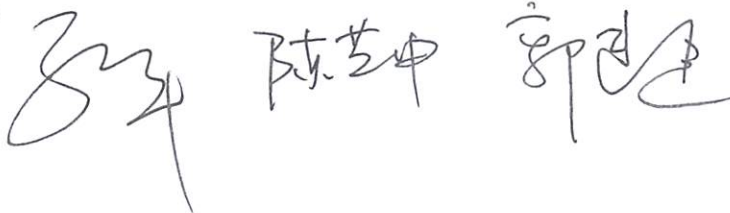
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

一、专家信息			
姓名	孙平	联系电话	
身份证号码		职称	经济
工作单位	北京住总集团	职称所属行业领域	经济
二、项目情况			
采购单位名称	北京市石景山区融媒体中心	联系人（电话）	王祝炫01068840434
主管单位名称	北京市石景山区融媒体中心		
项目名称	2026石景山区电视宣传推广项目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150
项目预算年度	2026年		
唯一供应商名称	北京广播电视台		
三、论证意见：			
<p style="font-size: 1.2em;">北京广播电视台在北京地区是非常权威的电视媒体机构，是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主流媒体。在北京地区有影响力也非常受欢迎的直播平台。同意使用北京广播电视台做为唯一供应商，且具有不可替代性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，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，因此本项目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本人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2026年5月18日</p>			
<p>备注：1.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，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。2.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、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。3.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，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。</p>			

专业人员唯一性论证意见表

一、专家信息			
姓名		联系电话	
身份证号码		职称	高工
工作单位	北京市石景山区融媒体中心	职称所属行业领域	技术
二、项目情况			
采购单位名称	北京市石景山区融媒体中心	联系人（电话）	王祝炫01068840434
主管单位名称	北京市石景山区融媒体中心		
项目名称	2026石景山区电视宣传推广项目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150
项目预算年度	2026年		
唯一供应商名称	北京广播电视台		
三、论证意见：			
<p style="font-size: 1.2em;">北京广播电视台为北京地区及全国最具影响力的主流媒体，长期承担重大活动直播任务，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规定的唯一供应商采购的情形，并满足采购单位的采购需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人签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font-size: 1.2em;">2026年5月18日</p>			
备注：1. 专家确保本人与论证项目无直接利害关系，不是本单位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。2. 论证意见出现相互抄袭、意见不明确或者含混不清与实际不符的属于无效意见。3. 提供无效意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，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。			

**《北京日报》及新媒体宣传
单一来源论证意见**

一、基本情况	
采购单位	北京市石景山区融媒体中心
项目名称	2026石景山区电视宣传推广项目
采购预算金额	¥1,500,000.00
二、专家论证意见	
<p>北京广播电视台是北京地区最权威电视媒体机构，也是全国最具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主流媒体，黄金时段收视市场份额在30%以上，收视率一直维持在北京地区前列，建立了北京地区最具影响力和受众群体的直播平台，是北京市民乃至京津冀市民了解北京大型新闻事件、活动、节庆最行之有效的宣传窗口，也是传播北京重大活动等最有力的宣传阵地，是政府与百姓沟通最有效、最具影响力的媒体机构，也是市委市政府和北京市各区、委办局最有力的宣传阵地。北京广播电视台新闻频道中心播出专题需由新闻中心自行采编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，本项目适宜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</p> <p style="margin-top: 20px;">(专家签字)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2026 年 5 月 18 日</p>	